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2018年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18 年第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0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专人递送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 3 名，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志斌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监事会同意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审批程序合规有效。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具体实施安排，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资金需求和项目进度，有利于提高募

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 1.40 亿元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18 年第七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10 月 29 日